

关于贯彻国办 68 号文件
加快江苏木本油料产业发展的建议

江苏省老科技工作者协会

中国工程院院士、南京林业大学教授	张齐生
镇江农科所原所长、研究员	赵亚夫
中科院江苏植物所副所长、研究员	郭中仁
江苏省林科院原副院长、研究员	李晓储
南京林业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	彭方仁
江苏省农科院园艺所研究员	刘广勤
中科院江苏省植物研究所高级工程师	李永荣

[建议提要]

尽管受到土地制约，江苏仍可以成为木本油料产业规模重点省份。在此定位基础上科学规划，明确目标和任务。

我省发展木本油料不占用现有粮田即可实现发展目标。

我省发展木本油料产业当以薄壳山核桃产业化发展为重点。我省发展薄壳山核桃产业的自然条件、科研实力和技术水平等优势明显。

加快发展以薄壳山核桃为重点的木本油料产业，具有重要现实与长远意义。不仅有利于保证食用油安全，而且有利于在新常态下培育和壮大新的经济增长点，对稳增长、调结构、促转型和农民持续增收、保护生态产生积极作用。

发展木本油料产业应实行“政府倡导、市场引领、科技

服务、稳步推进”的方针。

省老科技工作者协会最近邀请我省木本油料植物专家学习座谈《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木本油料产业化发展的意见》(国办发[2014] 68号),对我省加快木本油料产业发展提出了建议。现将建议汇报如下 :

一、我省发展木本油料产业需要在科学定位的基础上制定规划,确定目标和任务。尽管受到土地制约,江苏仍可以成为木本油料产业重点省份。我省目前木本油料栽培面积不足3万亩,到2020年栽培面积在全国占比0.5%左右,即100万亩,2025年达到300万亩,继而实现年产木本食用油15万吨的目标。在沿江丘陵高岗地区和苏中苏北平原和沿海地区建设10个木本油料重点县,建立若干产业化示范基地。

二、我省发展木本油料产业要坚持“不与粮争地”原则。我省现有低山丘陵岗地400万亩,利用四分之一栽培木本油料植物即100万亩;现有林地树种调整特别是老化退化杨树调整10%即150万亩,脱盐碱地利用40万亩,与现有林茶间作40万亩,加上路边、埂地、农村农场房前屋后等面积,就可以充分满足规划要求。

三、江苏发展木本油料产业当以薄壳山核桃的产业化发展为重点。我省薄壳山核桃产业化发展优势明显,意义深远。

(一)原产美国的薄壳山核桃,又名长山核桃,是世界

公认的“木本油料之王”。其果仁含油超过 70%，不饱和脂肪酸超过 95%，油品胜过橄榄油，对人体健康十分有益。

（二）江苏得天独厚的自然条件完全满足薄壳山核桃的生长要求。我省地处长江下游，光照、降水、温度、湿度等自然条件与美国原产地最为相似，土壤、灌溉条件具备。省内南京、如东、盐城等地不乏成功范例。南京绿宙科技公司千亩薄壳山核桃园已收获果实多年，即将进入丰产期。中山植物园内一棵 77 年树龄的薄壳山核桃至今仍然处于丰产期，年收获果实百余公斤。盐城市农民仇祝华现有 21 棵薄壳山核桃，正处于丰产前期。

（三）江苏薄壳山核桃产业化发展的科研力量和水平领先全国。多年来南京林业大学、中科院江苏植物所、省林科院、省农科院、民营南京绿宙薄壳山核桃科技公司等高校、科研院所一批农业科技专家致力于薄壳山核桃栽培技术的研发，形成了一支专业科研团队，一批研究生正在成长，在国内处于领先地位。省老科协常务理事、省植物所高级工程师李永荣，退休后潜心研究薄壳山核桃栽培技术 19 年，成功开发了栽培成套技术和适应不同条件下的六种栽植模式，选育出的早果丰产品种，缩短了初始挂果期和初始丰产期，建成了五位一体的薄壳山核桃园，成为省林业局认定的省林业苗木良种基地、省科协和省老科协的示范基地。省老科协多年来一直致力于搭建薄壳山核桃技术开发和推广应用平

台，发挥了老专家独特优势，成为我省木本油料产业发展的一支重要力量。

（四）省政府相关部门已经重视薄壳山核桃的产业化发展。省发改委已经将薄壳山核桃树列为首选木本油料树种；省财政厅、省林业将薄壳山核桃树列入了造林绿化资金补助树种；省林业局已经认定省老科协六合薄壳山核桃良种示范基地为省良种苗木基地，并且科研投入、示范带动等方面做了许多推动工作。

（五）江苏国有、民有资本实力雄厚。

四、加快发展以薄壳山核桃产业为重点的木本油料产业，有利于在新常态下培育和壮大新的经济增长点，将对我省稳增长、调结构、促转型和增加农民收入、改善生态具有积极作用。“一次栽植，百年受益”的薄壳山核桃是生态经济类著名高效益优良树种，与国内山核桃相比，亩收益高出4—6倍，丰产期的薄壳山核桃每亩收益可达万元以上。非园艺化栽培的薄壳山核桃树根系发达，树冠庞大，具有绿化美化、保持水土的生态功能，并且有利于弥补高档木材树种不足，增加蓄积量。以薄壳山核桃为重点的木本油料产业将创造数百成千亿元的价值。

五、江苏发展木本油料产业建议实行“政府扶持、市场引导、科研服务、稳步推进”的方针。

（一）政府扶持。（1）建立省级木本油料产业发展协调

小组；(2)建立专项发展资金，奖补大面积栽培的经营主体，延长现行的财政补助年限，增加限报项目数量，加大对育苗基地、丰产示范园建设的资金支持力度，对建设龙头企业给予贷款贴息支持；(3)将薄壳山核桃的科研开发包括民营科技企业的科研开发列为省重点科技开发项目，给予资金扶持；(4)对科研项目、栽培项目主体和育苗基地、丰产示范园给予必要的税费减免；(5)林业主管部门牵头制定产业相关标准体系，建立品种、苗木市场准入制，加强市场监管，打击假冒伪劣和坑农害农行为，帮助协调建立产业联盟。

(二)市场引导。分区域建设丰产示范园、育苗基地、采穗圃和林、茶果间作示范园，引导农村新型经营主体、林业、国有和民营企业等多元资本投入，建设油用果林和油料加工龙头企业。引导发展多种栽培模式。

(三)科学服务。建立专家组。科研团队分工协作，开发优良品种、栽培嫁接、田间管理、油品生产、综合利用等关键技术，筛选“油牡丹”等林下共生经济作物；完善不同栽培模式的成套技术；编写《技术指导手册》，提供技术培训和即时指导。

(四)稳步推进。坚持“市场引导、条件适宜、主体自愿”的原则，不搞运动式、被动式推动，保证建设一个，成功一个，带动一片，通过10到20年的努力，实现规划目标。

以上建议，敬请审示。

2015年3月22日